

本日，国家宣布 5 月 7 日至 31 日期间“紧急事态宣言”对象地区继续包括日本全国各地，并公布了基本的应对方针，指出包括本县在内的 13 处“特定警戒都道府县”将争取实现“最低 70%，尽量达到 80% 的接触机会的削减”这一目标，以及“今后需要继续采取同样内容的措施”。

为此，福冈县以尽早实现事态的平息为目标，并根据专家意见，决定将现定举措的实施期间延长至 5 月 31 日。

再次恳请广大县民及事业者给予理解与配合。

①除了维持正常生活及健康的必要场合，应尽量减少外出。此外，需要外出时，应将外出人数控制在最小限度。

※ 维持正常生活及健康的必要场合是指前往医疗机构就诊；食品及医药品、生活必需品的采购；必要的职场出勤；室外运动及散步等活动。

②应尽量避免非紧急情况的返乡及旅行等跨越都道府县的移动。

③应规避导致提高集体感染风险的“密闭”、“密集”、“密接”这“三密”场所。

④勤洗手、消毒；注意佩戴口罩；遵守咳嗽礼仪；注意保持与他人的距离。

⑤应避免参加可能导致感染扩散的各种活动及存在“三密”的集会。

⑥事业者应争取实现“出勤人员数量的 70% 削减”，促进开展居家勤务（远程工作）。此外，在上下班时应采取时差出勤、骑车通勤等手段，减少与他人的接触。

⑦如出现发热及咳嗽等感冒症状，应避免直接就诊，须提前致电咨询保健所及常时专诊医疗机构。

⑧对设施的停业等举措提供配合

关于博物馆及美术馆、图书馆等公共设施，将根据一定期间（两周左右）后的疫情状况，并确认各设施是否已采取合理的防止感染对策后进行慎重判断。

福冈县

2020 年 5 月 4 日